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24-054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刘汝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刘汝涛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及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刘汝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三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汝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9年参加工作，1996年10月至2009年2月历任平煤地测处劳动工资科科长、计划科科长、平煤集团企业管理部管理优化科科长、主任经济师；2009年2月至2022年6月历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经济运行部绩效考评处副处长、经济运行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法律事务部副部长、东鼎建材公司副总经理、企业改革管理部副总监、企业改革管理部代理总监，2022年6月至今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企业改革管理部总监。

截至今日，刘汝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任何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